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等。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含），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出上述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个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 年 5 月 26 日，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签订了《保证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HANSHOW PTE. LTD. 向汇丰银行申请不超过 2,860 万美元授信提供连带保证，确保债务人全面、及时履行其在保

证书项下的各项义务，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本次担保事项在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 1、保证人：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HANSHOW PTE. LTD.
- 4、担保金额：最高债务金额为 2,860 万美元
- 5、担保范围：

（1）保证人向银行连带保证客户按时支付担保债务，并保证一经要求立即向银行支付担保债务。

（2）受制于第（3）条，保证人在第（1）条项下的保证责任不应超过最高债务。

（3）根据本保证书被索偿或执行的任何保证人应（作为额外义务且不以最高债务为限）：支付自银行要求保证人支付担保债务之日起至银行收到全部担保债务为止（于索赔或判决前和索赔或判决后，或任何限制客户付款的情况发生之前和之后）相关担保债务上产生的违约利息；及一经要求立即全额补偿银行因对保证人执行本保证书而产生的全部开支（包括律师费）。

- 6、担保方式：连带保证

7、担保期间：本保证书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自其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获得审批的累计担保额度总计 2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92.06%。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 HANSHOW PTE. LTD.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15,997.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42.7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涉及对公司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汇丰银行签订的《保证书》。

特此公告。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